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1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																				
建设单位	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 19 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 C4 座五楼																				
联系电话	-	传 真	--	邮政编码	211100																
建设地点	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																				
立项审批部门	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批准文号	宁经管委发[2017]97 号 宁经管委发[2017]585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搬迁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26091.67	建筑面积 (平方米)	53135	绿化面积 (平方米)	6800																
总投资 (万元人民币)	500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人民币)	293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0.59%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5 月																		
<p>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模、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详见第 2 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水及能源消耗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bottom: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消耗量</th> <th style="width: 25%;">名称</th> <th style="width: 25%;">消耗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水(吨/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10</td> <td>燃油(升/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电(千瓦时/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1 万</td> <td>燃气(标立方/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 万</td> </tr> <tr> <td>燃煤(吨/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其它</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p>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p> <p>建设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排入雨水管网，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建设项目排放生活污水 4000m³/a，项目污水经过预处理达到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入秦淮新河。</p>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5510	燃油(升/年)	---	电(千瓦时/年)	141 万	燃气(标立方/年)	1.4 万	燃煤(吨/年)	---	其它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5510	燃油(升/年)	---																		
电(千瓦时/年)	141 万	燃气(标立方/年)	1.4 万																		
燃煤(吨/年)	---	其它	---																		
<p>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p>																					

原辅材料及设备：

1、主要设备：

表 1-1 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工序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1	检测	电子万能试验机	LDS-20	2	外购
2		分光光度仪	UV-8000	2	外购
3		电子拉力试验机	WAW-2000D	2	外购
4		分光测色仪	WS70	2	外购
5		光泽度仪	NHG268	2	外购
6	测试	膜厚仪	A3-SR-100	3	外购
7		耐擦拭测试仪	E1COMETRE 1720	2	外购
8		耐划痕测试仪	HAK5102A	2	外购
9		EMS 电磁兼容实验室	福永 EMS 实验室	1	外购
10	拷机	高低温交变湿热试验箱	BG/TH-300	3	外购
11		炉温跟踪仪	IB00-G108	2	外购

2、原辅材料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1-2。

1-2 建设项目原辅材料使用情况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规格成分	单位	用量
1	PCB 板件	规格： HCL620-CP0/2-218 HCL310-BASE/3-218 成分： 铜箔、树脂、玻璃纤维布、及其他功能性补强添加物组成	t/年	0.8
2	电子元器件	规格： OPA2376、LWV324、SST25VF016B	t/年	9.6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工程内容及规模：

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于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新建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形成年生产 HCS3000 智能通讯管理机 5000 套、HCS8000 智能配变终端 10000 套、HCS8001 智能换相开关 50000 套的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26091.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3135 平方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的有关规定，江苏省环境保护工业工程总公司受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委托，承担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有关规定，编制完成《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项目的审批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1、项目概况

- ① 项目名称：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
- ② 建设单位：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
- ③ 建设地点：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
- ④ 建设内容：本项目新建厂房及其配套附属设施并购置安装设备，建成后年生产 HCS3000 智能通讯管理机 5000 套、HCS8000 智能配变终端 10000 套、HCS8001 智能换相开关 50000 套；
- ⑤ 建设性质：新建；
- ⑥ 投资总额：50000 万元人民币；
- ⑦ 工作时数：年工作 250 天，每天 8 小时工作制；
- ⑧ 员工人数：预计员工 200 人。

项目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2、项目生产规模

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于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新建厂房及其配套附属设施并购置安装设备，建成后形成年生产 HCS3000 智能通讯管理机 5000 套、HCS8000 智能配变终端 10000 套、HCS8001 智能换相开关 50000 套的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26091.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3135 平方

米。

表 2-1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产量(套/年)	工作时间(小时/年)
智能电网 自动化项目	HCS3000 智能通讯管理机	5000	2000
	HCS8000 智能配变终端	10000	
	HCS8001 智能换相开关	50000	

3、项目规划总体技术经济指标

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详见表 2-2。

表2-2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m ²	26091.67		
2	总建筑面积	m ²	53135		
	地上建筑面积		40950		
	其中	1号生产楼	m ²	10182	
		2号生产楼	m ²	30768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12185		
3	容积率		1.57		
4	建筑密度	%	24.8		
5	绿地率	%	26	绿地面积 6800m ²	
6	停车位	地上	辆	85	一共 311 辆
		地下	辆	226	
7	非机动车停车位	辆	502		

4、平面布置

本项目总占地 26091.67m²，总建筑面积 53135m²。项目总投资 50000 万元。厂区出入口位于厂区西侧的褚矿路和北侧的金鑫中路，厂区分布有 2 栋生产楼（6F-7F）。厂区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

5、与规划的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根据南京市规划局出具的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及附图可知，本项目用地属于 M1 一类工业用地，符合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及环境功能要求。另外，项目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和禁止发展的项目。因此项目用地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用地规划要求。

6、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C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发[2011]9 号令）及其修改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 22 号）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其修改单，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本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

7、公用工程

（1）给排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建设项目排放生活污水 4000m³/a，项目污水经过预处理达到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后，尾水排入秦淮新河。

（2）供电

建设项目用电量 141 万 kwh/a，由市政电网提供，供电可靠，可以满足建设项目的需求。

（3）绿化

建设项目绿化面积 6800m²，绿化率 26%。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自来水 5510t/a	自来水由市政自来水管网供给，纯水外购
	排水工程	4000t/a	接管至江宁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供电	141 万 Kwh/a	市政供电网
环保工程	噪声	隔声、减振隔声值≥20dB(A)	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化粪池	60m ³	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一般固废暂存场	20m ²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危险废物暂存场	5m ²	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故无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

1、地形地貌

南京市是长江中下游低山、丘陵集中分布的主要区域之一，是低山、岗地、河谷平原和沿江州地等地形单元构成的地貌综合体，境内绵亘着宁镇山脉西段，长江横贯东西，境内高于海拔 400 米的山有钟山、老山和横山，本地区主要处于第四纪土层。

江宁区域总面积 1573 平方公里，为宁镇扬丘陵山地的一部分，境内有低山、丘陵、岗地、平原和盆地，其中丘陵岗地面积最大，素有“六山一水三平原”之称。地势南北高、中间低，形同“马鞍”。区内多山，但山势一般不高，高程 300 米左右，有大小山丘 400 多个，其中海拔超过 300 米的 5 个，大部分在 200 米以下。全区有耕地 5.66 万公顷，林地 2.38 万公顷，水域 1.86 万公顷，分别占土地面积的 35.98%、15.13%和 11.82%。

江宁区从南京至湖熟断裂带为界，划分为东北区和西南区，东北区为宁镇山脉的西段，岩浆岩均属钙碱系列为主的酸性、中酸性侵入杂岩，露头较多，为晚侏罗纪-早白垩世早期的产物，岩体复杂，岩石类型较多，西南区地质构造十分复杂，褶皱和断裂构造形成于燕山期，总的具有近似等距的网状格局，江宁区土壤共 6 个土类，10 个亚类，24 个土属，50 个土种。主要土壤有：黄白土、马肝土、黄土、黄冈土、清泥条图、河白土、河马肝土、洲马肝土。

2、气候、气象

江宁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受季风环流影响，气候特点是：四季分明，气候湿润，温暖宜人，雨水充沛，日照充足，无霜期较长。本区年平均气温为 15.7℃。气温自西南向东北递减，1 月是全年最冷月，平均气温在 2.6℃左右；7 月是全年最热月，平均气温在 28.0℃左右，年极端最低气温-13.3℃(1977 年 1 月 31 日)，年极端最高气温 39.9℃(1978 年 7 月 7 日)。全年无霜期 223 天左右，年平均降水量在 1050.2 毫米，年平均日照时数 2047.9 小时。常年风向随季节转换，一般春季多东风，夏季多南风、西南风，秋季多东风、东北风、西北风，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3-1。

表 3-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5.7℃
		极端最高气温	39.9℃
		极端最低气温	-13.3℃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2.9m/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6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5%
		最低月平均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050.2mm
		日最大降水量	219.6mm
		小时最大降水量	93.2mm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50mm
		冻土深度	2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盛行风向和频率	EEN14.77%
		冬季盛行风向和频率	NNW12.0%
		夏季盛行风向和频率	SSW16.0%
8	年平均日照		2047.9h

3、水文

江宁区山脉横列、纵贯，将境内河流分成三个小水系：

①青龙山、汤山以北，牛首山、天马山以西，分别为便民河、七乡河、九乡河、江宁河、牧龙河、铜井河等，是流入长江的沿江水系；

②介于青龙山、汤山、牛首山、横山、天马山之间为秦淮水系，向西北流于三汊河与长江汇合；

③横山、天马诸山以南，水流为东南流向，注入石湖，即石湖水系。

秦淮河，古名龙藏浦，是一条历史悠久的天然河流，分内秦淮和外秦淮两部分。全长 110km，流向由南向北，流经溧水、句容、江宁，然后在南京市区转向西北进入长江。流域面积达 2631km²。秦淮河江宁段长约 80.5km。秦淮河的主要使用功能为饮用水、工业用水、航运、农田灌溉和景观用水。年平均水位 6.48m，最高水位 10.48m，最低水位 3.58m；年平均流量 12.5m³/s，河宽 50-150m，秦淮河殷巷—牛首山河段按照《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其使用功能为饮用、渔业，属 III类水。随着江宁自来水厂的扩建运行，此区域内的自来水供应均由江宁自来水厂提供，江宁自来水厂水源来自长江夹江段取水口，秦淮河作为水源取水口已取消。

秦淮新河是秦淮河的主要支流，于 1975 年开挖，东起河定桥，西至双闸连长江，全长约 18km，受人工闸控，关闸 100 天以上的记录为 2 年 1 遇，最枯水位 5.12m，

平均水位 7.65m，年最大流量 500m³/h，日平均流量为 309930m³/d。按照《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其使用功能为工业、景观、农业，属Ⅳ类水。

江宁区境内西部濒临长江，江岸长 22.5km，水面达 5.5 万亩。流入长江的主要干流有便民河、九乡河、七乡河、江宁河、牧龙河、铜井河等。主要湖泊有百家湖、杨柳湖、西湖。

牛首山河位于东山桥上游 2km，自司家桥至河口，是外秦淮河的支流，长约 7.16km，流域面积为 46.4km²，江宁区自来水厂位于该河段。云台山河位于江宁区境内，自石坝至河口，长约 14.9km，流域面积为 134.8km²，为长江下游干流，水质目标为Ⅳ类。

4、植被、生物多样性

该地区地处北亚热带，气候湿润，雨水充沛，地形复杂，生态环境多样，植物种类繁多，植被资源丰富，植被类型从平原、岗地到低山分布明显，低山中上部常以常绿针叶为主，其中马尾松、黑松、侧柏等树种居多，常年清翠，山坡下部及沟谷地带，以落叶阔叶林为主，主要是人工栽培的经济林，有茶、桑、梨等。该地区的植物共有 180 科 900 多种，可分为木、竹、花、疏、草等五大类，其中比较平分秋色的有杜仲等植物。

该地区主要的植物有浮游植物（蓝藻、硅藻和绿藻等）、挺水植物（芦苇、菱草、蒲草等）、浮叶植物（荇菜、金银莲花和野菱）和漂浮植物（浮萍、槐叶萍、水共生等）。河渠池塘多生长狐尾藻、苦菜等沉水水生植物，浅水处主要有浮萍、莲子等浮水、挺水水生植物。

主要的浮游动物有原生动物、轮虫、枝角类和桡足类四大类约 20 多种，不同类群中的优势种主要为：原生动物为表壳虫、钟形似铃壳虫等，轮虫有狭甲轮虫、单趾轮虫等，枝角类有秀体蚤、大型蚤等，桡足类有长江新镖水蚤等。

该地区主要的底栖动物有环节动物、节肢动物和软体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江宁区是南京市一个重要的行政区，是南京大都市的南大门，是南京重点发展的新市区，江宁区通过不断的调整，形成了包括东山街道在内的 9 个街道，125 个社区居委会和 77 个社区村委会。

江宁历史悠久，人文荟萃，自然资源丰富，矿产资源有金、铜、石灰石等 20 多种，山水资源有 78 万亩耕地，60 万亩山林，12 万亩水面，境内环境优美，文物古迹、风景名胜众多，有省级景点 18 处，全国四大温泉之一的汤山温泉、30 万年前古猿人活动遗址，世界之最佳的阳山碑材享有盛名，南唐二陵、郑和墓、六朝石刻、杨柳古建筑群，湖熟文化等也颇具影响，其中汤山、牛首山风景区被列为省市重点旅游开发项目。

江宁是南京经济实力最强的区。2014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405.6 亿元，可比价比上年增长 10.9%，其增幅比上年回落 1.5 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53.2 亿元,增长 4.0%；第二产业增加值 778.8 亿元,增长 11.2%；第三产业增加值 573.6 亿元,增长 11.4%。人均地区生产总值（按公安户籍人口计算）14.57 万元，折合美元 2.38 万美元，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1.9 万元，首次突破 10 万元大关，折合 1.94 万美元。三次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地区生产总值中三次产业结构由上年的 4.44：55.76：39.8 调整为 3.78：55.41：40.81。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长快于地区生产总值、第一产业，也快于第二产业增加值增幅 0.2 个百分点，其所占比重也比上年提高 1.01 个百分点。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900.1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

江宁位于长三角经济发达地区，处于国家、省为南京构筑的大交通网络枢纽地位。区内有等级公路 1800 多公里，公路密度达 1.2km/km²，居全国第一。境内有 104 国道、312 国道、205 国道及沪宁高速公路、宁马高速公路、宁高高速公路。横跨江宁的南京二环路、宁杭高速公路即将竣工通车。江宁境内有南京禄口国际机场。津浦、沪宁、宁芜三条铁路交汇于此，货物可达全国各大城市。江宁距亚洲内河第一大港口新生圩港仅 17 公里，东距入海口 347 公里。南京港拥有万吨以上泊位 16 个，年货物吞吐量已达 5000 万吨以上，集装箱吞吐量已达 15 万标箱以上。

环境质量状况

周围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与项目有关的环境空气、地面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根据 2016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PM_{2.5} 年均值为 47.9 μg/m³，超标 0.37 倍，同比下降 16.0%；PM₁₀ 年均值为 85.2 μg/m³，超标 0.22 倍，同比下降 11.9%；NO₂ 年均值为 44.3 μg/m³，超标 0.11 倍，同比下降 11.6%；SO₂ 年均值为 18.2 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5.7%；CO 年均值为 1.0mg/m³，同比基本持平，日均值均达标；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 56 天，超标率为 15.3%，同比增加 1.6 个百分点。因此建设项目所在地区 SO₂ 大气环境质量基本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₁₀、PM_{2.5} 均有不同程度的超标但同比均下降。

2. 地面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秦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根据 2016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内秦淮河水质为劣Ⅴ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总磷和化学需氧量。与上年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外秦淮河水质为劣Ⅴ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总磷和化学需氧量。与上年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秦淮新河水质Ⅴ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和总磷。与上年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秦淮河上游水质为Ⅳ类，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和总磷。与上年相比，水质有所改善。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噪声环境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调整方案》（宁政法【2014】34 号）中要求，本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属于 2 类标准适用区域，目前建设项目地块声环境质量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米)	规模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边界	四周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水环境	秦淮新河	N	9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及 200 米范围	四周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生态	牛首-祖堂风景名胜区	W	3000	--	生态红线二级管控区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 SO₂、NO₂、NO_x、TSP、PM₁₀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20%;">取值时间</th> <th style="width: 15%;">浓度限值 (μg/m³)</th> <th style="width: 4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S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rowspan="9"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NO₂</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TSP</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PM₁₀</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r> <tr>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NO_x</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4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 小时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NO _x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 ³)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NO _x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p>(2) 按《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秦淮新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悬浮物指标执行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具体标准详见表 4-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单位: mg/L, pH 除外)</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40%;">项目</th> <th style="width: 50%;">GB3838-2002 Ⅳ类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 无量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 (mg/L)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高锰酸盐指数 (mg/L)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 (mg/L)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 (mg/L)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 (湖、库0.1)</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石油类 (mg/L)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r> <tr> <t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L63-94</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 (mg/L) ≤</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项目	GB3838-2002 Ⅳ类标准	1	pH, 无量纲	6~9	2	COD (mg/L) ≤	30	3	高锰酸盐指数 (mg/L) ≤	10	4	氨氮 (mg/L) ≤	1.5	5	总磷 (mg/L) ≤	0.3 (湖、库0.1)	6	石油类 (mg/L) ≤	0.5		项目	SL63-94	7	SS (mg/L) ≤	60										
序号	项目	GB3838-2002 Ⅳ类标准																																					
1	pH, 无量纲	6~9																																					
2	COD (mg/L) ≤	30																																					
3	高锰酸盐指数 (mg/L) ≤	10																																					
4	氨氮 (mg/L) ≤	1.5																																					
5	总磷 (mg/L) ≤	0.3 (湖、库0.1)																																					
6	石油类 (mg/L) ≤	0.5																																					
	项目	SL63-94																																					
7	SS (mg/L) ≤	60																																					
<p>(3)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要求。具体标准值详见表 4-3。</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3 环境噪声质量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标准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昼间 dB(A)</th> <th style="width: 15%;">夜间 dB(A)</th> <th style="width: 50%;">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 类标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td> </tr> </tbody> </table>			标准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2 类标准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标准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标准来源																																				
2 类标准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1) 废气:

本项目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型标准, 见下表 4-4。

表 4-4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表

规 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	60	75	85
基准灶头数	≥1, <3	≥3, < 6	≥6

(2) 废水: 该项目废水经过处理后接管至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接管标准执行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 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排放标准的 A 标准。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下表 4-5。

表 4-5 废水接管标准和排放标准限值单位: mg/L

类别	项目	标准值	标准来源和依据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COD	500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SS	400	
	总磷	3	
	动植物油	20	
	氨氮*	45	
	总氮	45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出水标准	COD	5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中一级排放标准的 A 标准
	TN	15	
	SS	10	
	总磷(以 P 计)	0.5	
	动植物油	1	
	氨氮	5*(8)	

注: *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 噪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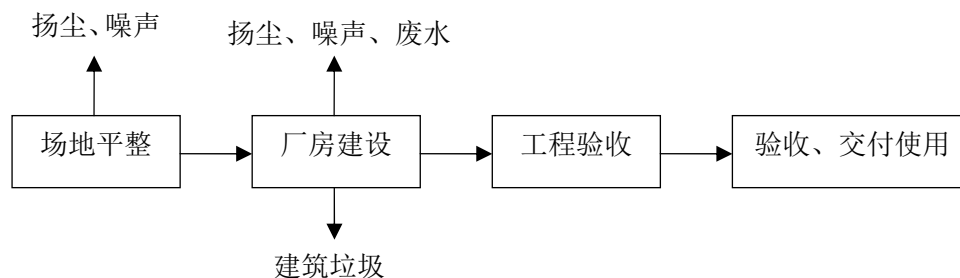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标准; 项目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2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4-6。

表 4-6 建设项目施工期和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					
施工期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夜间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 -2011) 的标准			
70	55				
运营期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	类别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建设项目厂界	2 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4) 其他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					
建设项目投产后污染物排放总量见表 4-7。					
表 4-7 建设项目排放总量表 单位: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接管量	最终外排量
废气	油烟	0.03	0.0225	-	0.0075
	CO	0.62	0	-	0.62
	TCH	0.078	0	-	0.078
	NO ₂	0.072	0	-	0.072
	SO ₂	0.0009	0	-	0.0009
废水	废水量	4000	0	4000	4000
	COD	1.4	0	1.4	0.2
	悬浮物	1.0	0	1.0	0.04
	氨氮	0.1	0	0.1	0.02
	动植物油	0.4	0.32	0.08	0.004
	总磷	0.012	0	0.012	0.002
生活垃圾		25	25	0	0
废动植物油		1	1	0	0
总量控制指标	建设项目不需要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水污染物的接管考核量: 废水 4000t/a; COD: 1.4t/a; SS: 1.0t/a; NH ₃ -N: 0.1t/a; 动植物油: 0.08t/a; TP: 0.012t/a, 废水排入外环境的量 4000t/a; COD: 0.2t/a; SS: 0.04t/a; NH ₃ -N: 0.02t/a; 动植物油: 0.004t/a; TP: 0.002t/a, 最终排放总量纳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固废排放量为零, 故不需申请总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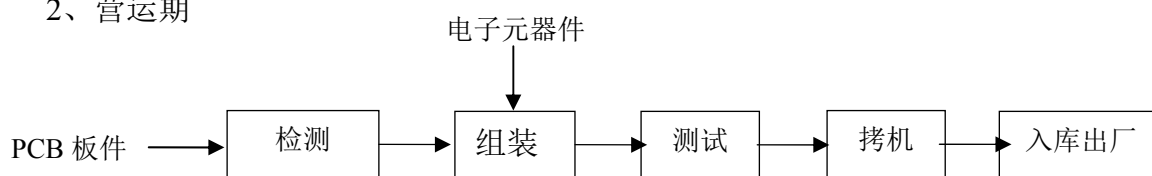
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标):

1、施工期



2、营运期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介绍:

1.检测: 对入厂的 PCB 板件采用电子万能试验机、电子拉力试验机等设备进行检测, 如有不合格的产品, 进行修理或退回原厂;

2.组装: 对各 PCB 板件与外购的电子元器件按最终产品设计图纸要求进行组装;

3.测试: 对组装完成的产品按自动化装置各项标准进行测试, 主要项目由采样精度, EMC 电磁试验等。

4. 拷机: 对通过检测的产品进行 72 小时不间断的温湿度及老化试验, 以观察产品的性能是否满足出厂条件。

5.入库出厂: 合格产品贴合格标志, 进入仓库准备出厂, 不合格产品退回返修。

主要污染工序:

一、施工期

(1) 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的大气污染源主要来自建筑材料运输所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

①粉尘：参照市政府 287 号令《南京市扬尘污染管理办法》，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建筑材料（白灰、水泥、沙子、石子、砖等）的现场搬运及堆放产生的扬尘；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产生的扬尘；人来车往造成的现场道路扬尘。根据类似工程资料，TSP 浓度为 1.5~30mg/m³。天气干燥及风速较大时更为明显，粉尘的产生量与天气、温度、风速、施工队文明作业程度和管理水平等因素有关。

②尾气废气：各类燃油动力机械进行场地清理、运输等作业时产生的燃油废气，主要含 CO、NO_x、非甲烷总烃等。

(2) 废水

项目建设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机械动力、运输设备冲洗水。

①生活污水

以施工人员 30 人计，每人每天用水 0.06m³，则用水量为 1.8m³/d，按污水产生系数 0.80 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1.44m³/d。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施工期 24 个月，则施工期污水产生总量为 1036m³。施工人员生活废水采取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②机械动力、运输设备冲洗水

动力、运输设备冲洗废水约 5m³/d，主要污染物为石油类和 SS，其浓度分别约为 30mg/L、600mg/L，经简易沉淀处理后用于场地防尘洒水或回用于车辆清洗，不外排。

(3) 噪声

项目建设期间的噪声源主要来自于空压机、电锯、水泥浇捣机等施工机械及建筑材料运输汽车等设备噪声，另外还有突发性、冲击性、不连续的敲打撞击噪声，其噪声源及声级程度见表 5-1 和表 5-2。

表 5-1 各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状况 单位：dB(A)

施工阶段	声源	声级/dB (A)	施工阶段	声源	声级/dB (A)
主体结构阶段	混凝土输送	90~100	装修、安装阶段	电钻	80~90
	振捣棒	100~105		电锤	75~85
	电锯	100~105		多功能木工刨	70~80
	电焊接	75~85		无齿锯	85
	空压机	90~95		云石机	85~95

表 5-2 运输车辆声源情况 单位：dB(A)

施工阶段	运输内容	车辆类型	声级/dB (A)
结构阶段	钢筋、商品混凝土	混凝土罐车、载重车	80~85

装修阶段	各种装修材料及必要的设备	轻型载重卡车	75
------	--------------	--------	----

(4) 固废

①建筑垃圾

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53135m²，经类比类似项目施工期固废产生排放情况，每平方米建筑面积产生建筑垃圾约 2kg。故本项目在建设期将产生约 106t 建筑垃圾，其主要成份为废弃的沙土石、水泥、木屑、碎木块、弃砖、水泥袋、塑料泡沫等。

②生活垃圾

估计拟建项目施工场地将有各类施工人员 30 人，按每人每天产生 1kg 垃圾估算，则建设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3t/d，施工时间为 24 个月，则施工期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1.6t。

二、营运期

本项目营运期污染源如下：

1、废水

A. 用水情况

建设项目自来水用量为 5510t/a，来自当地市政自来水管网，目前的城市给水系统可以满足建设项目的需要。

a、生活用水：建设项目生活用水量为 5000t/a。

b、绿化用水：本项目绿化面积约为 6800m²，每天绿化用水量按 0.5L/ m²·d 计，则绿化用水量约为 510t/a（全年以 150 天计），全部蒸发损耗。

生活用水核算见表 5-3。

表 5-3 建设项目用水定额表

用水项目	日最高人数	用水标准 (L/人.d)	最大日用水量 (t/d)	年工作 (d)	年用水量 (t/a)	排污系数	年排污量 (t/a)
员工生活用水	200	100	20	250	5000	0.8	4000
绿化用水	--	--	--	--	510	--	全部蒸发、损耗
合计	--	--	--	--	5510	--	4000

B. 排水情况

生活污水：根据表 5-3 核算，建设项目年排放综合生活污水 4000 吨（16 吨/天），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以及动植物油等。

建设项目用排水平衡图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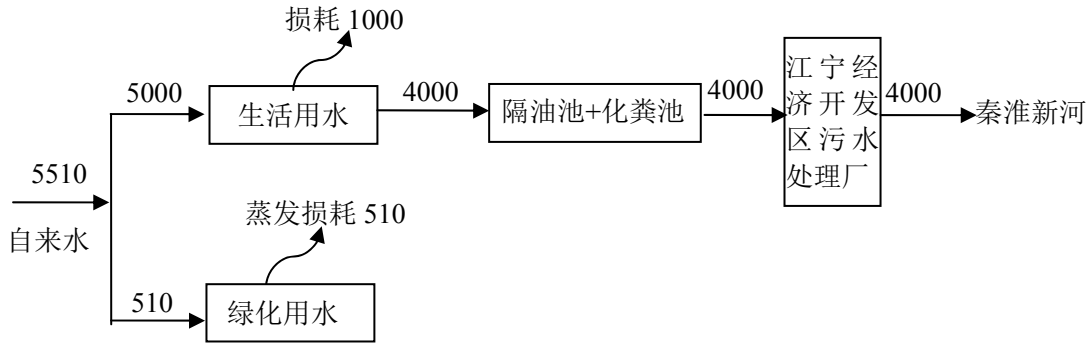


图 5-1 建设项目水平衡图 (t/a)

该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5-4。

表 5-4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类别	废水量 (m³/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4000	COD	350	1.4	350	1.4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接管排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秦淮新河
		SS	250	1.0	250	1.0	
		氨氮	25	0.1	25	0.1	
		动植物油	100	0.4	20	0.08	
		总磷	3	0.012	3	0.012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有食堂油烟、汽车尾气。

①食堂油烟

本项目投入使用后,根据调查,人均消耗动植物油约 0.03kg/d,员工 200 人,则年消耗食用油约为 1.5t/a,炒制时油烟挥发一般为用油量的 1%~3%,本项目取 2%,则本项目油烟总产生量为 0.03t/a,产生浓度为 3mg/m³。食堂安装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按 75%计,油烟排放量为 0.0075t/a。油烟排风总量按 10000m³/h 算,日运转约 4 个小时,则油烟排放浓度为 0.75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规定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³ 限值。食堂产生的油烟废气经烟罩收集+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用烟道集中收集至 2 号生产楼顶楼达标排放。

②汽车尾气

建设项目汽车尾气主要来自于设置的地下停车场及地面停车场泊车过程。

本项目共计机动车停车位 311 个,其中地下 226 个,地面停车 85 个。地上车位敞开

式布置，采取自然通风，地上车位废气易于扩散且排放量相对较小，对周边产生环境影响较小，故只考虑地下车库汽车排放的废气。

建设项目机动车地下车库，停车 226 辆，停车场废气主要由机械排风抽送，排风口位于地面绿化带中排放。

汽车尾气主要是指汽车进出车库及在车库内行驶时，汽车怠速及慢速（≤5km/hr）状态下的尾气排放，包括排气管尾气、曲轴箱漏气及油箱和化油箱等燃料系统的泄漏等。汽车废气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CO、TCH、NO_x、醛类、SO₂ 等。汽车废气的排放量与车型、车况和车辆数等有关，一般住户家庭用车基本为小型车（轿车和小面包车等），参照《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有代表性的汽车排出物的测定结果和大气污染物排放系数见表 5-5。

表 5-5 机动车消耗单位燃料大气污染物排放系数（g/L）

污染物 车种	CO	THC	NO _x	SO ₂
轿车（用汽油）	191	24.1	22.3	0.291

停车场的汽车尾气排放量与汽车在停车场内的运行时间和车流量有关。一般汽车出入停车场的行驶速度要求不大于 5km/h，出入口到泊位的平均距离如按照 50m 计算，其车从出入口到泊位的运行时间约为 36s；从汽车停在泊位至关闭发动机一般在 1s-3s；而汽车从泊位启动至出车一般在 3s-3min，平均约 1min，故汽车出入停车场与在停车场内的运行时间约为 100s。根据调查，车辆进出停车场的平均耗油速率为 0.20L/km，则每辆汽车进出停车场产生的废气污染物的量可由下式计算：

$$g = f \cdot M$$

其中：M= m·t

式中：f—大气污染物排放系数（g/L 汽油），具体见表 4-7；

M—每辆汽车进出停车场耗油量（L）；

t—汽车出入停车场与在停车场内的运行时间总和，由上述分析可知，约为 100s；

m—车辆进出停车场的平均耗油速率，约为 0.20L/km，按照车速 5km/h 计算，可得 2.78×10^{-4} L/s

由上式计算可知每辆汽车进出停车场一次耗油量为 0.0278L（出入口到泊位的平均距离以 50m 计），每辆汽车进出停车场产生的废气污染物 CO、非甲烷总烃、NO₂ 与 SO₂

的量分别为 5.31g、0.67g、0.62g 与 0.008g。

停车库对环境的影响与其运行工况（车流量）直接相关。本次评价取最不利条件，即泊车满负荷状况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此时停车场内进出车流量相当大，此类状况出现概率极小，而且时间极短。一般情况下，区域进出车库的车辆在早、晚两次较频繁，其它时间段较少，同时车辆进出具有随机性，亦即单位时间内进出车辆数是不定的。根据类比调查，每天进、出车库的车辆数，可按平均早、晚一日出入两次，进出时间按 2 小时/次计算。根据停车场的泊位，计算出单位时间的废气排放情况。

计算废气排放源强时，由于地上车位废气易于扩散且排放量相对较小，故只考虑地下车库汽车排放的废气。地下车库从出入口到泊位的平均距离按 50m 计算。车库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5-6。

表 5-6 项目车库汽车废气污染物产生情况

地块	泊位 (个)	日车流量 (辆/日)	污染物排放量 (t/a)			
			CO	TCH	NO ₂	SO ₂
地下车库	226	452	0.62	0.078	0.072	0.0009
合计	226	452	0.62	0.078	0.072	0.0009

由以上计算结果可知，建设项目地下车库使用时，产生 CO 为 0.62t/a，TCH 为 0.078t/a，NO₂ 为 0.072t/a，SO₂ 为 0.0009t/a。

建设项目车库通风量为 87732m³/h。通风排气次数为 6 次/d。全天换气时间约为 4h。车库设 1 个 2.5m 高的排风口，排风口位于地面绿化带中。

本项目废气中 CO、TCH、NO₂、SO₂ 的排放浓度分别为 0.48mg/m³、0.06mg/m³、0.056mg/m³、0.0007mg/m³，排放浓度较小，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生产楼内所安装的空调以及运输车辆的噪声。空调源强一般为 70~80dB(A)，通过采取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噪声场界达标。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源强为 59~85 dB(A)。根据类比调查，汽车噪声源强见下表 5-7。

表 5-7 汽车噪声源源强

车型	运行状态	噪声值*
小型车	怠速行驶	59-76
	正常行驶	61-70
	鸣笛	78-84
中型车	怠速行驶	62-76
	正常行驶	62-72
	鸣笛	75-85

大型车	怠速行驶	65-78
	正常行驶	65-80
	鸣笛	75-85

注：*车距为7.5米处的等效声级。

由于汽车驶入场地内不鸣喇叭，又由于怠速行驶噪声较小，且为间歇发出，为不固定声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拟加强场地内进出汽车的管理，尤其是夜间车辆进出的管理，尽量缩短汽车的怠速停留时间，禁止车辆鸣笛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场地周边设置绿化带，种植高大树种，起吸声降噪作用，以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经建筑物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贡献值较小，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无生产固废产生，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废动植物油等。

(1)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按人均产生量0.5kg/d计，则全厂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5t/a，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废动植物油:废动植物油产生量为1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表 5-8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动植物油	隔油池	液态	油、水	1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 (GB34330-2017)
2	生活垃圾	办公	固态	纸、塑料	25	√		

表 5-9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吨/年)	处置方法
1	废动植物油	危险废物	隔油池	液态	油、水	危废名录	T, I	HW08	900-210-08	1	专业单位收集处置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	固态	纸、塑料	/	/	/	99	25	环卫清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食堂	油烟	3	0.03	0.75	0.0075
	车库	CO	—	0.62	—	0.62
		TCH	—	0.078	—	0.078
		SO ₂	—	0.072	—	0.072
		NO _x	—	0.0009	—	0.0009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4000m ³ /a	COD _{cr}	350mg/L	1.4t/a	(接管浓度)350mg/L	(接管量)1.4t/a
		SS	250mg/L	1.0 t/a	250mg/L	1.0 t/a
		NH ₃ -N	25mg/L	0.1 t/a	25mg/L	0.1 t/a
		动植物油	100mg/L	0.4t/a	20mg/L	0.08t/a
		TP	3mg/L	0.012 t/a	3mg/L	0.012 t/a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	/	/	/	/
固废	办公	生活垃圾	25t/a		0	
	隔油池	废动植物油	1t/a		0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楼内所安装的空调以及运输车辆噪声。空调源强一般为 70~80dB(A)，通过采取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运输车辆源强为 59~85 dB(A)，拟加强进出汽车管理，采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降噪等措施，设置绿化带，使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工程施工期间对厂区内会产生短暂影响，但其影响范围和程度有限。并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其生态影响将随之消失。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项目在施工过程中，施工扬尘、施工噪声、固体废物等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以施工扬尘和施工噪声为主。

1、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 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过程中，由于各种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转和各类车辆的运行，将不可避免地产生噪声污染。施工中使用的挖掘机、推土机、混凝土搅拌机、运输车辆等都是噪声的产生源。施工期高噪声设备的噪声值见表 7-1。

表 7-1 各施工阶段主要噪声源状况 单位：dB(A)

序号	主要噪声源	测点距施工机械设备的噪声源强(m)	等效连续 A 声级 dB(A)
1	挖掘机	10	82
2	推土机	10	76
3	搅拌机	10	84
4	夯土机	10	83
5	起重机	10	82
6	卡车	10	85
7	电锯	10	84

本项目施工噪声源可近似作为点声源处理，属于低频噪声，根据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可估算其施工期间离噪声源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值，预测模式如下：

$$L_2 = L_1 - 20 \lg \left(\frac{r_2}{r_1} \right) - \Delta L$$

式中：L₂—声点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压级；

L₁—声电源在参考点产生的声压级；

r₂—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r₁—参考点距声源的距离；

△L—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引起的衰减量)

在不考虑各种衰减影响情况下，利用模式可模拟计算得到各种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影响值，具体结果详见表 7-2。

表 7-2 各种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单位：dB(A)

噪声源距离 (m)	10	25	50	100	180	300	400	550
搅拌机、电锯、卡车、夯土机	85	77	71	65	60	55	53	50
起重机、挖掘机	84	76	70	65	60	55	53	50
推土机	76	68	62	56	51	46	44	41

对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白天施工时，施工设备超标范围在 50m 以内；夜间施工影响范围为 300m，禁止夜间高噪声设备的施工作业。

（2）防治措施

鉴于施工场地的开放性质及施工机械自身特点，不易进行噪声防治，只能从声源上控制和靠距离、绿化等自然衰减，尽量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噪声控制主要措施有：

①从声源上控制，在满足施工需要的前提下，尽可能选取噪声低、振动小、能耗小的先进设备。同时加强对施工机械的维护保养，避免由于设备性能差而使机械噪声增大的现象发生。

②减少噪声干扰范围，充分利用地形、地物等自然条件，选择环境要求低的位置安放强噪声设施；移动噪声源如空压机、混凝土搅拌机等应尽可能屏蔽，在可能的条件下应尽量远离噪声敏感区，以减少噪声对周围地区的影响。同时施工场地应采用屏障围护，减弱噪声对外辐射，同时应在不同的施工阶段，按照《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

③施工车辆，特别是重型运载车辆的运行线路和时间，应尽量避免噪声敏感区域和敏感时段。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应严格执行施工计划，按城市交通管制规定和规定路线进出场地，并设专人负责指挥小区内部运输交通运输和接入，在项目施工出入口前后应设置标示牌，施工场地车辆出入地点应尽量远离敏感点，经过敏感地段必须限速、禁鸣。

④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境宣传和教育，使他们认真落实各项降噪措施，做到文明施工。在保证施工质量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尽量缩短工期。

2、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施工期废气环境影响分析

①各类燃油动力机械在进行厂房建设、运输等施工活动时排放的废气，主要有害成分有 CO、NO_x、HC 等。由于施工的燃油机械为间断作业，且使用数量不多，通过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保养，减少排放量，对空气质量产生的影响较小。

②在整个建设施工阶段建筑材料运输及混凝土搅拌等作业过程中会产生扬尘，对周围环境有一定影响。其影响分为主要在扬尘下风向 200m 范围内，其中 0~50m

为重污染带，50~100m 为较重污染带，100~200m 为轻污染带，200m 以外影响甚微。根据类似工程实地监测资料，在正常情况下，对施工区域周围 50~100m 范围以外环境空气中的 TSP 仍可达二级标准(TSP 浓度 1.5~30mg/m³)。但在大风(>5 级)情况下，施工粉尘对施工区域周围 100~300m 范围以外的 TSP 才能达二级标准。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预计扬尘可减少 70%左右。对环境影响较小。

(2) 防治措施

施工场地的二次扬尘是主要的大气污染源，为尽可能减少施工期有害气体和粉尘在工程区及周围环境中的扩散，本环评要求施工时施工方应严格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部《关于有效控制城市扬尘污染的通知》和建设部的有关施工规范，采取有效的抑尘措施，尽量将施工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主要措施如下：

①加强管理，工程建设单位应制定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方案，根据施工工序编制施工期内扬尘污染防治任务书，实施扬尘防治全过程管理，责任到每个施工工序；

②实行封闭施工

建筑工地必须实行围挡封闭施工，围墙高度不低于1.8m。建筑工地脚手架外侧必须用密闭式安全网全封闭，封闭高度要高出作业面1.5m 以上并定期保洁。同时施工过程中使用水泥、石灰、沙石、涂料、铺装材料等易产生扬尘的建筑材料时，应采取密闭存储；设置围挡或堆砌围墙；采用防尘布苫盖等一系列措施减少扬尘；

③采用湿式作业

对施工主要产尘工作面进行洒水降尘，安排专人对施工场地进出口100m范围内的道路进行洒水降尘。视天气情况而定，一般每天洒水2~3 次；若遇大风或干燥天气可适当增加洒水次数。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应停止土方作业，同时作业处覆以防尘网；

④实行硬地坪施工

建筑工地的场内道路，采用桩基础的工地要进行硬化处理，实行硬地坪施工。工地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排水设施，安排专人对施工场进出口100 范围内的道路进行清扫。

⑤加强施工现场运输车辆管理

加强密闭运渣车辆管理，防止施工工地进出车辆的带泥和冒装撒漏，严禁运输

车辆沿路撒漏和污染道路，确保密闭运输效果。驶入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车身整洁，装卸车厢完好，装卸货物堆码整齐，不得污染道路；驶出建筑工地的运输车辆必须冲洗干净，严禁带泥土上路，严禁超载，必须有遮盖和防护措施，防止建筑材料、垃圾和尘土飞洒落和流溢。

⑥规定制度、定期监控，制定控制扬尘污染方案，对施工工地和道路的扬尘污染进行监控，定期公布监控结果。

3、施工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 施工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间产生的混凝土养护废水，拟设简易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动力、运输设备的冲洗设固定场地，冲洗废水主要污染物为SS和石油类，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场地防尘及冲洗用水，不外排，对环境影响小。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0.48m³/d，采取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于生活废水量很小，对地表水环境影响小。

(2) 防治措施

①施工场地四周设排水沟，设置固定的车辆冲洗场所，施工燃油机械维护和冲洗的含油污水经隔油、沉淀，用于场地防尘及冲洗用水，不外排。同时加强施工机械管理，防止油的跑、冒、漏、滴。

②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

③工程完工后尽快完善该区域绿化或固化地面，尽量减少雨水对裸露地表的冲刷，减小水土流失对地表水的影响。

④实行一水多用、循环利用、节约用水的原则、对施工废水应分类收集，按其不同的性质，做相应的处理后循环利用或排放。

4、施工期固废的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 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施工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中残余泄漏的混凝土、断砖破瓦、破残的瓷片、玻璃、钢筋、金属碎片、塑料碎片、抛弃在现场的破损工具、零件、和含有废棉纱以及装修时使用剩下的有机溶剂废物和废涂料等危险废物。

对施工现场的固体废物、余泥渣要及时收集处理，渣土等垃圾应倾倒在指定

的地方。由于生活垃圾长期堆放容易变质腐烂，发生恶臭，污染空气，并成为蚊蝇滋生和病菌传播的源头，因此施工区域内应设置垃圾收集容器，派人专门收集，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固体废物中的废机油、废润滑油和有机溶剂废物、废涂料等属于危险废物，应与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分开收集，并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处理。

(2) 防治措施

①在施工中，应合理安排施工计划、施工程序，协调好各个施工步骤，雨季中尽量减少开挖面，并争取土料随挖、随运，减少堆土裸土的暴露时间，以避免受降雨的直接冲刷，在暴雨期，还应采取应急措施，尽量用覆盖物覆盖新开挖的陡坡，防止冲刷和塌崩。

②在施工场地，争取做到土料随填随压，不留松土。同时，要开边沟，边坡要用石块铺砌，填土场的上游要设置导流沟，防止上游的径流通过，填土作业尽量集中和避开雨季。

③施工人员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④是对建设中不需要用水泥覆盖的地面进行绿化，要强调边施工边绿化的原则，实现绿化与总体工程同时规划设计、同时施工、同时达标验收使用。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建设项目生活污水 4000t/a，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秦淮新河。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接管可行性分析：

南京市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位于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侧。服务范围为江宁东山老城区的居民生活污水及南京市江宁开发区的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该工程设计总规模为 8 万吨/天，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 4 万吨/日，二期建设规模为 4 万吨/日，采用 A/O 脱氮和深度处理工艺，目前 2 期均已投入运行。总占地面积为 27500 平方米。该工程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排入秦淮新河，现在运行状况良好。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采用 A/O 脱氮工艺+纤维转盘滤池工艺，处理工艺流程图见图 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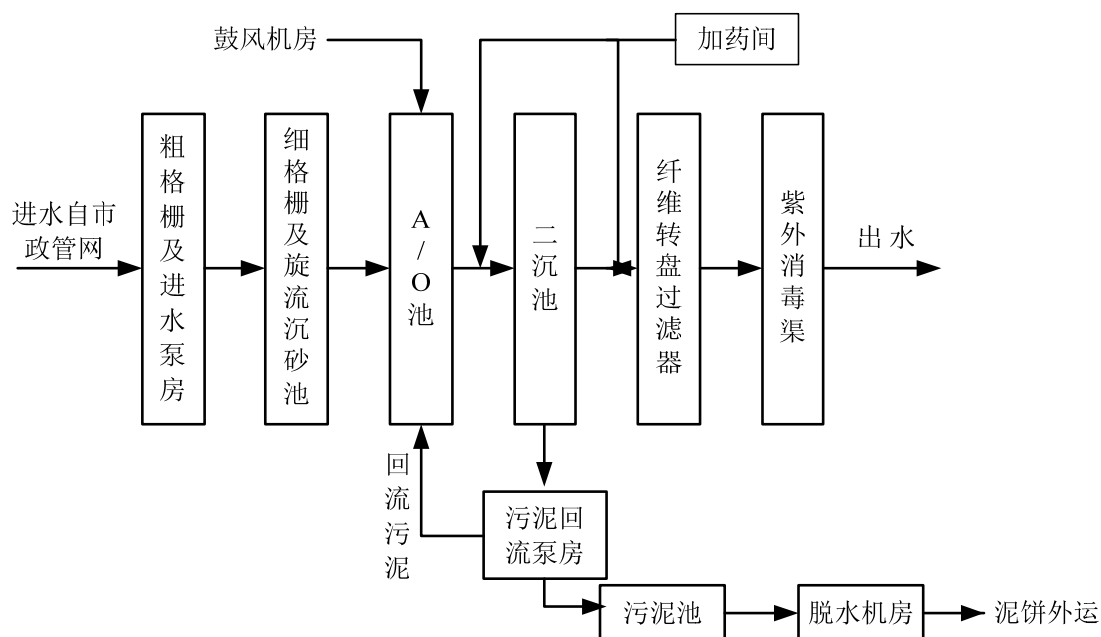


图 7-1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艺流程图

(1) 服务范围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位于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侧。服务范围为江宁东山老城区及南京市江宁开发区。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内，因此属于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

(2) 处理规模接管可行性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设计规模为 8 万吨/天，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污水排放量为 4000t/a (16t/d)，约占设计能力的 0.02%，从水量上讲，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建设项目的污水，本项目废水接管进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3) 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仅排放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及动植物油，水质满足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水质接管要求，污水中不含有对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工艺造成不良影响的物质，不会影响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的处理工艺，可排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4) 时间、管线、位置落实情况

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已建成投入运行，建设项目所在地配套污水管网已竣工，因此项目完成后污水接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从时间、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建设单位应该根据江苏省环保厅《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要求设置规范化的接管口。

从以上的分析可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建设项目废水，污水处理工艺能够实现建设项目废水达标排放，该污水处理方案可行。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成后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主要来自食堂油烟废气以及汽车尾气。

(1) 食堂油烟

本项目食堂烹饪加工使用的天然气，均属清洁能源。食堂烹饪油烟经油烟机净化后进入生产楼楼内预留的排烟通道，由楼顶向大气排放，对外环境影响很小。

(2) 汽车尾气

建设项目地下车库内汽车排放的有害物主要是一氧化碳 (CO)、碳氢化合物 (TCH)、氮氧化物 (NO_x) 等有害物质，根据《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只要提供充足的新鲜空气，将空气中的 CO 浓度稀释到《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规定的范围以下，TCH、NO_x 均能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的要求。因此在设计地下车库的通风设计时，建设单位切实落实好了以下几点，以确保对周边环境没有影响。

①地下车库是一种半封闭或封闭的大空间，无法利用建筑物门窗等开口进行自

然通风和排烟。因此，同时设置机械排风系统、机械排烟系统和送风系统（自然补风或机械送风），或机械排风系统兼排烟系统和送风系统，减少车库内废气积累，利于通风，使地下车库尾气的排放对小区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的要求。

②尽量优化排风、送风、排烟系统。目前地下车库的通风设计中，常将排风系统兼作排烟系统使用，使排风系统与排烟系统密切结合起来，变成一个复合系统。通过多年的研究和实践证明，这种复合系统不仅在技术上是可行的，而且在经济上也是节省的。这种系统平时作为机械排风系统用，发生火灾时，又用作机械排烟系统。同时，将地下车库通风排口设置于绿化区中，减小其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噪声污染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本项目噪声源为生产楼内所安装的空调以及运输车辆的噪声。空调源强一般为 70~80dB(A)，通过采取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噪声场界达标。运输车辆的源强 59~85 dB(A)，由于汽车驶入场地内不鸣喇叭，又由于怠速行驶噪声较小，且为间歇发出，为不固定声源，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要求建设单位加强厂区进出车辆的管理，尤其是夜间车辆进出的管理，限制车速、严禁鸣号，维持车辆的畅通，尽量缩短汽车的急速停留时间。同时，建议建设单位加强绿化，厂界设不低于 2m 的围墙，种植吸声能力及吸收废气能力强的树种如杉树等，进一步降低噪声值；合理安排装卸时间，尽量安排白班作业，减少集卡车夜间装卸。只要充分落实以上的隔声降噪措施，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因此，本项目建成后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动植物等。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5t/a，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动植物油产生量为 1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所有固废均不外排，对内外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设有一般固废堆场和危险废物暂存场。

（1）危险废物暂存场地设置情况

建设项目占地面积为 5m² 的危险废物暂存场地，已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要求进行，具体如下：

①贮存设施必须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95)》的规定设置警示标

志；

②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③贮存设施必须设置防渗、防雨、防漏等防范措施

④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⑤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2) 一般固废的暂存场所设置情况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面积为 20m²，暂存场地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①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②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③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④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⑤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坝、挡土墙等设施。

⑥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⑦加强监督管理，固废贮存、处置场应按 GB15562.2 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5、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为确保建设项目不对地下水造成污染，拟采取以下污染防治措施：

(1) 各类固废在产生、收集和运输过程中应采取有效的措施防止固废散失，危险废物暂存场所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要求设置防漏、防渗措施，确保危险废物不泄漏或者渗透进入地下水；

(2) 严格实施雨污分流，确保废水不混入雨水，进而渗透进入地下水；

(3) 生活区域(废动植物油暂存区)，地面实施硬化处理，防止污水下渗；

(4) 全部输水管道实施防渗处理，防止污水泄漏和下渗；

(5)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注重厂区内绿化面积和可渗透地面的比率，增加雨水的渗入量；

采取以上污染防治措施后，建设项目对周围地下水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控制。

6、环保措施投资估算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7-3。

表 7-3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废水	隔油池、化粪池、管网铺设、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200	--	20m ³ /d
车库尾气	车库排风系统	10	--	--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3	1 套	10000m ³ /h
噪声	设备减振、厂房隔声	5	--	隔声值≥25dB(A)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1	1 座	20m ²
	危险固废暂存场所	2	1 座	5m ²
其他	环境管理	4	--	--
	绿化	68	--	6800m ²
合计		293	--	--

7、建设项目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表 7-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染物	食堂	油烟	3	0.03	0.75	0.0075	0.0075	排入大气
	车库	CO	—	0.62	—	—	0.62	
		TCH	—	0.078	—	—	0.078	
		SO ₂	—	0.072	—	—	0.072	
		NO _x	—	0.0009	—	—	0.0009	
水 污 染 物		污染物 名称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经隔油池、化粪池 预处理后接管排 入江宁经济开发 区污水处理厂处 理，尾水排入秦淮 新河
	生活 污水	COD	4000	350	1.4	350	1.4	
		SS		250	1.0	250	1.0	
		氨氮		25	0.1	25	0.1	
		动植物油		100	0.4	20	0.08	
		总磷		3	0.012	3	0.012	
固 体 废 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生活垃圾	25	25		0		0	环卫清运
	废动植物 油	1	1		0		0	委托处置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扬尘	扬尘	地面保湿、保洁	减轻影响
		燃油、机械废气	NO _x 、CO、TCH	自带尾气净化装置	减轻影响
	运营期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减轻影响
		车库	CO、TCH、SO ₂ 、NO _x	车库排风系统	减轻影响
水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废水	SS、石油类	隔油、沉淀后回用	减轻影响
		生活废水	COD、SS、NH ₃ -N、TP	化粪池处理	达标后接管至开发区污水管网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 _{cr} 、SS、NH ₃ -N、动植物油、TP	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排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秦淮新河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	--	--
固废	施工期	施工人员	生活垃圾	交由城市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对环境基本无影响
	运营期	办公室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合理、有效处置
		隔油池	废动植物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噪声	施工期	机械噪声	加强管理，落实责任，严格管理，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减轻影响
<p>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楼内所安装的空调以及运输车辆噪声。空调源强一般为 70~80dB(A)，通过采取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运输车辆源强为 59~85 dB(A)，拟加强进出汽车管理，采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降噪等措施，设置绿化带，使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p>					
其它	无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拟建项目绿化率达 26%，重视乔灌木的搭配，对美化环境，吸附废气、改善环境空气质量，降低噪声影响等方面起到很好的效果。</p>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00 万元人民币于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新建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形成年生产 HCS3000 智能通讯管理机 5000 套、HCS8000 智能配变终端 10000 套、HCS8001 智能换相开关 50000 套的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26091.6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3135 平方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682 号令]的有关规定，江苏省环境保护工业工程总公司受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委托，承担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开展了详细的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有关规定，编制完成《江苏首捷自动化有限公司 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为项目的审批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1、项目选址符合相关规划要求

本项目位于江宁开发区金鑫中路以南，褚矿路以东，周边 300 米范围内均为待建空地（规划工业用地），具体情况见附图 3。

根据南京市规划局出具的建设项目规划条件（宁规条件 2017（00524）号）可知，建设项目用地性质属于 M1 一类工业用地，项目符合规划要求，能够满足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和其他相关规划及环境功能要求，选址合理。

2、符合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C3829] 其他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发[2011]9 号令）及其修改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 22 号）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及其修改单。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范围之内，属于允许类。

3、项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大气环境

根据南京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地区为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建设项目所在地区 SO₂、NO₂

大气环境质量基本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₁₀、PM_{2.5}均有不同程度的超标但同比均下降。

(2) 地面水环境质量现状

目前秦淮河水质现状还未能完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但较上年有所下降。

(3)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噪声环境标准适用区域划分调整方案》(宁政法【2014】34号)中要求,本项目拟建地所在区域属于2类标准适用区域,目前建设项目地块声环境质量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污染物可实现达标排放,区域环境功能不会下降

① 废气

本项目建成后无组织废气为汽车尾气,针对厂区车辆产生的汽车尾气,厂区增加绿化面积,降低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营运后,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减少了燃烧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油烟产生量较少,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专用排烟通道高空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② 废水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建设项目生活污水4000t/a,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秦淮新河。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③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楼内所安装的空调以及运输车辆噪声。空调源强一般为70~80dB(A),通过采取减振消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运输车辆源强为59~85dB(A),拟加强进出汽车管理,采用合理布局、厂房隔声、降噪等措施,设置绿化带,使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④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为25t/a,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动植物油产生量为1t/a,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所有固废

不外排，对内外环境影响较小。

5、符合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项目不需要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水污染物的接管考核量：废水 4000t/a；COD：1.4t/a；SS：1.0t/a；NH₃-N：0.1t/a；动植物油：0.08t/a；TP：0.012t/a，废水排入外环境的量 4000t/a；COD：0.2t/a；SS：0.04t/a；NH₃-N：0.02t/a；动植物油：0.004t/a；TP：0.002t/a，最终排放总量纳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固废排放量为零，故不需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及江苏省产业政策和规划要求；项目的建成具有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选址较合理，项目选址在南京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符合区域总体规划要求；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总体上对项目所在地区环境影响较小。本评价认为，从环保角度来讲，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建设单位设立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进一步完善切实可行的管理和督查制度，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

2、建议企业实行 ISO14000 认证，建议企业根据《清洁生产促进法》制定切实可行的清洁生产计划，将整体预防的环境战略持续应用于生产过程、产品及服务中，不断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排放量），减少能耗和物耗。

3、实施厂区绿化工程，在美化 and 净化环境的同时，充分发挥绿色天然屏障的隔声作用。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三同时”验收项目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江苏首捷智能电网自动化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处理效果、执行规模、处理能力等)	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动植物油、总磷	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接管标准后，排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放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秦淮新河，管网铺设、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10	与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开工同时建成运行
废气	车库尾气	CO、TCH、NO _x 、SO ₂	车库排风系统	—	10	
	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	—	3	
噪声	空调、运输车辆	—	消声、减振、隔声、绿化	厂界达标	73	
固废	办公室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 20m ²	安全处置	1	
	隔油池	废动植物油	危险固废暂存场所 5m ²	安全处置	2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1名管理人员		—	4	
雨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等)		—		符合相关规定	190	
“以新带老”措施		—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项目无需申请大气污染物总量。水污染物的接管考核量：废水 4000t/a；COD：1.4t/a；SS：1.0t/a；NH ₃ -N：0.1t/a；动植物油：0.08t/a；TP：0.012t/a，废水排入外环境的量 4000t/a；COD：0.2t/a；SS：0.04t/a；NH ₃ -N：0.02t/a；动植物油：0.004t/a；TP：0.002t/a，最终排放总量纳入江宁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固废排放量为零，故不需申请总量。			—	
区域解决问题		—		—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等)		—		—	—	
环保投资合计					293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的附件、附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建设项目备案通知书及调整总建筑面积的批复

附件 3 建设项目环保业务咨询表

附件 4 南京市规划局文件及附图

附件 5 营业执照

附件 6 关于项目红线外围有市政污水接管的证明

附件 7 全本公示截图

附件 8 南京排污权交易业务受理通知书

附件 9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10 声明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本项目无专项。